

「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」

第11條修正草案研商會議

一、會議說明

考量現行主管機關查核檢測水質超標時，其排放水質僅以放流水標準最大限值百分之九十計算，未能覈實反映實際污染排放量；為落實「污染者付費」原則，回歸「真實排放水質」作為費額計算基礎，以符合實質課費正義，爰修正「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」第十一條。

為廣納各界對於「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」修正草案之建議，邀集各單位進行研商會議，說明本次修正重點事項，蒐集寶貴意見，將納入本部後續修正之參考，俾利制度更臻完善。

二、會議資訊

(一) 會議時間：115年9月2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。

(二) 會議方式：實體及視訊方式併行。

1. 實體會議：本部後棟（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56號）301會議室。

2. 視訊會議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ge-hkgz-gpc>



3. 為利會議進行，請於115年9月16日（星期三）前完成報名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dO1YK2>。



- (三) 會議資料：為響應節能減碳，請至環境部全球資訊網之「公告及會議」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jmQ9ML>)點選「公開性會議」選取本會議下載會議附件。會議相關資料請於會議前1天至以下連結(<https://reurl.cc/AX6Yz3>)下載。



- (四) 對於研商會報名方式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案聯絡人彭詠綺小姐(02) 2311-7722分機2837，E-mail：yongci.peng@moenv.gov.tw。
- (五) 以視訊會議方式參加者，請上網參考 Google Meet 操作說明，並將 Google 帳號設定為代表所屬機關(單位)名稱，以利當日會議辨識。

三、會議議程

時間	議程
09:45 ~ 10:00	出席人員簽到及設備測試
10:00 ~ 10:05	主席致詞
10:05 ~ 10:15	「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」 第十一條修正簡報說明
10:15 ~ 10:50	綜合討論
10:50 ~ 11:00	結論
11:00~	散會

環境部 會議意見單

會議名稱：「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」第11條修正草案研商會議

單位：

姓名：

備註：

1. 請於會議結束後將此意見單交環境部水保司承辦人彭詠綺。若不克出席會議，請將意見單寄至 yongci.peng@moenv.gov.tw，俾辦理會議紀錄彙整。
2. 請以楷書書寫，如不敷使用，背面亦可繕寫。